

花蓮縣藥物濫用尿液篩檢試劑發放服務

一、服務目標：

- (一)提供有需求學生家長或一般民眾尿液篩檢試劑，以協助釐清家中成員藥物濫用情況。
- (二)增進疑似用藥(毒)者家屬藥癮戒治相關資源之可近性，以達早期發現、早期介入及治療。

二、試劑檢驗種類：

- (一)K他命/搖頭丸二合一快速檢驗試劑
- (二)甲基安非他命/搖頭丸快速檢驗試劑
- (三)Ketamine快速檢驗試劑
- (四)K2(類大麻)/快速檢驗試劑

三、領取條件：

- (一)僅提供戶籍設於花蓮縣的民眾。
- (二)由血親或姻親的家屬領取運用，不提供疑似用藥者本人或朋友關係者領取。

四、數量限制：

- (一)每次每案每種尿篩項目限領取 1 劑。
- (二)不限制領取次數，僅限制每次領取數量。
- (三)若為再次領取，領取者需告知毒防中心前次領取篩檢結果。

五、領取流程：

民眾需持身分證明文件(身分證及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)至本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領取



與本縣毒防中心個管理員進行訪談

- 1、 評估案情及確認相關資料(身分證明文件及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)是否符合領取條件。
- 2、 填寫使用及後續追蹤切結書(附件一)。
- 3、 進行尿篩檢驗試劑使用說明。



後續追蹤關懷

- 1、 本縣毒防中心將於民眾領取試劑約 1-2 週後進行後續電話關懷。
- 2、 如檢驗結果呈陽性，本中心可以提供相關轉介服務(家庭支持服務方案、中途之家或指定藥癮戒治醫院)。
- 3、 以上相關資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保密，僅作為後續追蹤關懷及相關戒癮治療用途。

六、 連絡電話：03-8311486 或 0800-770-885

七、 領取地址：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(花蓮市林森路391號)

藥物濫用尿液篩檢試劑使用及後續追蹤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發現家中有疑似藥物濫用之家庭成員，為釐清是否有用藥(毒)情形，本人親自至花蓮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領取藥物濫用尿液篩檢試劑如下，並同意於領用後約 1-2 週，由毒防中心進行後續追蹤關懷服務，必要時予以協助轉介戒癮治療。

- K他命/搖頭丸二合一快速檢驗試劑
- 甲基安非他命/搖頭丸快速檢驗試劑
- Ketamine快速檢驗試劑
- K2(類大麻)/快速檢驗試劑
- 浴鹽

此致 花蓮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 與受驗人關係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(手機)_____；(室內)

註：以上相關資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保密，僅作為後續追蹤關懷及相關戒癮治療用途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